



东南亚华侨史丛书

朱杰勤 主编

菲律宾华侨史

黄滋生 何思兵 著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东南亚华侨史丛书

朱杰勤 主编

菲律宾华侨史

黄滋生 何思兵 著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菲 律 宾 华 侨 史

黄滋生 何思兵 著

*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州市佛冈县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16印张381千字

1987年9月第1版 1987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2500 册

ISBN 7-5361-0009-4/K·3

统一书号 11343·13 定价 3.70元

东南亚华侨史丛书总序

朱杰勤

—

这部东南亚华侨史丛书计划于四年前，中经组织人力，进行研究，分科编写，征求意见，反复修订，定稿付印种种程序，至今天才能与读者相见。趁这套丛书出版的机会，我作为主编，受有关方面的委托，谨将我们编写这部丛书的原因、目的和经过敬告读者。

华侨史的研究和编写很有必要。华侨是中华民族移居海外的一部分，所谓“海外赤子”。我们研究和编写以各族人民为主体的本国史，就不能不涉及华侨史，编写中国通史和地方史都包括华侨。最近各省、市和自治区正在进行地方志的编纂工作，凡有本地人侨居海外者，都特辟华侨一栏以载，以备将来国史的采摘。可见华侨史既是地方志的重要内容，又可备修国史者参考。

华侨又是中华民族的优秀儿女。他们绝大多数是劳动人民出身；有些因反抗封建王朝，失败后流亡海外；有些饱受地主阶级压迫和剥削，失去土地，无以为生，而移居异国；有些被西方殖民者欺骗掠夺，威逼利诱，而留在南洋各岛。他们具有刻苦耐劳的体质和坚强不屈的意志，未离开祖国前，已受尽旧社会的歧视和阻挠；出洋时，又历尽旅途风波的险恶；到外国后，又要“披荆斩棘，以启山林”，与疾病和猛兽作斗争，来创造生活条件，

并协助当地居民共同开发资源，建设社会，进行经济交流和文化交流，对侨居地和祖国都作出有益的贡献。我们对这些历史人物及其事迹就应加以宣扬，著于史册，传之久远。

华人侨居国的历史或地方志，如果作者毫无偏见，也会提到华侨。因为华人在东南亚国家全人口中占有相当大的数目，而且他们早已和当地人民一同劳动，开拓资源，推动社会向前发展，共同创造历史，就应该在历史上占有恰如其分的地位。例如在新加坡的总人口中，华族人口约占75%。如果要写一部新加坡史，就不能不提及占人口过半的华人。

华侨史是中外关系史的重要部分，华侨是中外友好关系的媒介和当事人。中国的海外交通、国际贸易、文化交流等等都有华侨参加，并发挥积极作用。因此，研究中外交通史、中国国际关系史、中外经济和文化交流史、中国外交史等，都要涉及华侨史。我国制定和执行华侨政策的人们，也必须掌握华侨历史知识和现状。所以华侨史研究是一门符合国家需要，有裨实用的学科，在今天执行的对外开放政策中，尤有现实意义。

海外华人不仅爱乡爱国，同时又具有国际主义精神。中国人侨居海外，一向同当地人民和睦相处，协助他们建设社会，甚至彼此通婚，在生活上打成一片。及至侨居国受到西方殖民者的侵略，并沦为殖民地前后，华人与当地人民同甘苦，共患难，投入反抗斗争。例如上世纪末菲律宾人民的革命战争和两个世纪之交的抗美援朝战争，多有华人参加。这就是国际主义精神的表现。华侨的爱国思想和行动更为突出。在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孙中山先生宣传革命，得到海外华侨大力支持。辛亥革命时，华侨汇款回国充军饷的，仅东南亚地区就达数百万元。回国参加战斗的人也为数不少。自民国成立后，他们又支持各种革命运动，如反英帝的省港大罢工和抵制日货运动等。抗日战争时期，海外华侨热

血沸腾，奔走呼号，不少人毁家纾难，捐输物资，并且回国参加实际斗争，不仅出力，而且献身。在祖国人民积极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向四个现代化进军的时候，海外华侨渴望祖国富强康乐，纷纷捐献物资，协助社会建设，还有不少人回国服务。他们高度的民族意识、爱国热情和具体事迹，值得大书特书。所以我们有华侨史的编纂。

最近有些人认为：自从1955年万隆会议以来，由于种种原因，海外华侨除一部分保持中国国籍外，其余越来越多地加入当地国籍。在这种情况下，华侨史的研究对象势必大减，华侨史研究恐怕没有多大发展前途了。我们认为，只要海外有华侨存在，我们都可以研究。中国移民海外，已有二千多年历史了。商周之际，华人从海路移入朝鲜。秦汉之际，华人成批移入日本。唐宋之际，移居海外就更多了。唐代求法印度的玄奘法师，“周游西宇，十有七年”（包括旅程）。义净在室利佛逝（印度尼西亚）著书译经，亦居留12年之久。有些中国法师还老死于该地。宋代朱或的《萍洲可谈》卷二曾提到：“北人（华人）过海外，是岁不归者谓之住蕃。”有的“住蕃虽十年不归”。这些十年不归的住蕃华人，当时无华人之名，却有华侨之实。明清之际和近代，移居外国特别是东南亚各国的华人更为众多。如果我们把二千年来的海外华侨作为研究对象，就不愁没有材料可写。而且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海外华人普遍具有双重国籍，因此，在第二次大战前，“华侨”与“华人”这两个概念是相同的，不须严格分开，即使在第二次大战后或近年来加入外国国籍的人，已不属华侨，但在他们尚未加入外籍时，仍然是华侨的一分子。因此编写华侨史绝对不能把这一大批“昨天的华侨”排除出外。何况一个人口众多的海外华人家庭，其成员有中国籍的，也有外国籍的。他们父母子女同一血统，骨肉情深，不能把一家人拆开，分别对待。我

们写他们的历史时，必须作为整体来叙述。根据中国和西方传统的史传体裁，凡为某人立传，可以附带提及他的子孙后代，亦可上溯他的家世源流。我们为华侨人物立传，也不妨提及他的后裔和家族先辈事迹。

海外华人学者用华族史或华人史来代替华侨史，是根据当地的政治社会等条件来拟定的。我们毫无异议。但由于我国和外国国情不同，在外国认为适当可行的，在我国反而窒碍难通。百年来，中国政府和民间沿用华侨这个名词，没有不便之处，一旦改称，反易使人发生误会。西人把华侨、华人或华族统称为“海外华人”，与华侨这个名词的含义基本相同。日本人至今还用华侨一词，可谓不谋而合。

二

中华民族素以勤劳、勇敢、智慧著称，有四方之志。华人的足迹遍布于全球，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都有华侨的存在。可是至今还没有一部观点正确，体例谨严，内容丰富，有独到之处的世界华侨通史出版。这不能不说是憾事。

1981年，我参加北京华侨历史学会成立大会，受代表们的委托，写了一份《关于编写华侨史的倡议书》，向大会提出，得到全体代表赞成。大会委托我召集到会的有关单位负责人，开会商讨协作编写世界华侨通史事宜。可惜时间限制，仅集会一次，还未就绪，而大会结束，代表云散，此事遂暂作罢论。这一件事使我感觉到，集体编写全面的庞大的华侨通史在目前还有一定的困难。虽然国内有条件执笔的学者大有人在，但他们散处四方，各有工作单位和任务，一时难以集中起来，分工合作。除非在有关领导部门大力支持下，组织一个有代表性的编纂委员会领导起

来，从全国各地抽调人力，给予编写人员以优厚待遇，提供各种便利条件，在可能范围内，还须争取海外侨胞的参加和外国学术团体的合作。我们相信，在坚强正确的领导下，群策群力，团结合作，在十年内，写出一部能够代表我国这方面学术水平的华侨通史，并非不可能的。

为着编写世界华侨通史准备条件，最好先多写一些国别华侨史，待五洲各国华侨史都写成出版后，我们进而编写庞大的世界华侨史就有比较牢固的基础。英国人珀塞尔先写了一部《马来亚华人》（1947年），又在这个基础上再写出一部《东南亚华人》（1951年），他就省力得多。这是循序渐进，从无到有，由小到大，从点到面的办法。

1981年华侨史学会在北京成立时，廖承志同志到会讲话，希望我们尽快地写出美国华侨史和东南亚华侨史。可谓真知灼见，知所先务了。自中美复交后，双方经济交流和文化交流，日有发展。这是与美国华侨或华人的努力分不开的。我国执行对外开放政策，与美国讲信修睦，对中美关系的历史和现状，特别是对于美国华侨的历史和现状，都希望有所了解。故有编写美国华侨史的建议。又早在二千年前我国与东南亚各国已建立政治和经济的关系。华人移入东南亚各国为时最早，为数最多。中国与越南和缅甸领土相接，唇齿相依，关系更为密切。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新加坡当中西交通的要冲，在亚太地区占有重要地位。我国与东南亚各国同属第三世界，亦有互相了解，团结合作的必要。我们也很想知道东南亚华侨历史和现状。廖承志同志希望我们赶快写出东南亚华侨史是有深意的。

由于对华侨史的重视，这几年来，各省和地区的华侨历史学会纷纷成立，有关华侨史的书刊的出版也逐年成倍增多。1982年，广东华侨历史学会和广东历史学会共同委托我负责主持东南

亚华侨史的编写工作。

三

我们的编写计划得到领导上的支持后，就从暨南大学历史系东南亚史研究室、华侨研究所华侨史研究室和东南亚研究所吸收一些教师和研究人員参加编写工作。他们多数已具有20年以上的教学和科研经验，也懂得一门以上的外语（包括东南亚语种）。我们根据各人的专长和志愿，请他们分别担任撰写与本人专业对口的东南亚各国华侨史共六种，即越南、柬埔寨、老挝华侨史，缅甸华侨史，泰国华侨史，印度尼西亚华侨史，菲律宾华侨史，新加坡、马来西亚华侨史，每种约15—35万字。1986年全部完成，定名为东南亚华侨史丛书，由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陆续出版。

这部丛书的公开出版在国内还算是一种尝试。但大轱辘转，难免简陋，后来居上，理所当然。丛书的作者认识到华侨史的撰述和出版，是符合国家建设的需要和广大群众的要求，对华侨史工作者是一项不能旁贷的任务。他们于是惨淡经营，按时完稿，出版问世，以就正于专家学者，希望借此提高自己的学术水平，同时为华侨史研究提供木屑竹头之用。

我与丛书的作者长期共事，关系亦深，互相了解，合作无间。在漫长的写作过程中，我们曾多次集会，共同讨论丛书编写的指导思想和方法问题，大家各抒己见，互相启发，集思广益，结果往往形成一种合理的意见和可行的措施。我作为一个主编人，唯有小心翼翼，进行丛书的修订和定稿的工作而已。

丛书不设总的体例。各国华侨史的体例由作者自定。只有这样，一方面，可以贯彻百家争鸣的方针；另一方面，由于作者主攻方

向并不一致，而东南亚各国的历史背景又各不相同，各国华人社会的历史发展，虽有一般规律可循，但仍有特殊之处，不能一概而论，还是由作者自定体例为宜。关于华侨史时期的划分亦同样由作者自己掌握。作者可以根据历史事实，由古到今，顺序论述。一般要求写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或东南亚各国独立自主时期为止。至于东南亚各国独立后，华人社会性质的变化，华人处境及其前途，可由作者作简括适当的说明，或另作专书来论述。我们要求作者要实事求是地反映华侨历史情况，还要从我国对外的方针政策出发，既尊重以平等待我的民族，又团结第三世界的国家，不偏不激，立论得宜。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请我任这部丛书的主编，并负责审定全部书稿。我在反复审阅和润饰书稿过程中，虽然付出相当多的时间和精力，但也从中吸取了很多专业知识，得到较大的好处，特别是这部丛书的出版，实现了我晚年的宿愿而有以自慰。我应该向作者和出版社表示感谢。

这部丛书从草创到出版过程中，都获得各方面的大力支持。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中山大学东南亚历史研究所、北京大学南亚研究所、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和华侨研究所、广东中山图书馆和广西社会科学院印度支那研究所等都向我们提供不少有参考价值的图书资料和有益的意见。广东省把它列为重点科研项目，补助我们一笔科研经费，使工作得以顺利进行。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热心文化事业，重视侨务工作，不计成败利钝，慨然承担这套丛书的出版任务，使它今天能与读者相见。如果没有上述机构的热情支持和协助，我们的工作必不能顺利开展，更谈不到“三年有成”了。我们于此表示由衷的感谢。

昔曹植（子建）说：“世人之著述不能无病”。由于我和作者的学识和经验还浅，参考资料不足，调查研究工作又做得不

够，这部东南亚华侨史丛书一定有很多错误和不足之处。我们恳切希望广大读者和海外侨胞们批评指正。我们还希望这部丛书出版后，能有更多更好的同类著作出现，既可以满足读者对华侨史更高的要求，又可以尝到“倒啖蔗渐入佳境”的滋味。谨序。

前 言

华人移居海外，是在我国同海外有了交通往来，建立一定的贸易关系之后。我国同东南亚国家的交通，首先是同那些与我国海岸直接或间接相连的国家，然后才同那些与我国有海洋相隔的国家发展起来。由于海洋的分隔，中菲间的直接交通、通商，要晚于东南亚的许多国家和地区。例如，直至唐代，我国与菲律宾的贸易，还主要通过阿拉伯人进行；直至 982 年，在我国史籍中，才首次出现有关中菲直接贸易的文字记载。据此，菲律宾之有中国移民，即华侨，当不早于唐代。

由于生产事业的落后，商业的不发展，早期的菲律宾还未具备大量容纳中国移民的条件。直至 16 世纪 70 年代以前，在菲华侨仍很少，也没有建立永久性居留地，华侨对当地社会生活未能产生重要影响。

西班牙殖民者占领菲律宾，改变了中菲贸易的性质和项目构成。以前，中菲贸易纯粹是双边贸易，华商运菲商品，多是当地所需的用器、布匹及装饰品等，易回的是少量的黄蜡、苏木、玳瑁、吉贝（木棉）花之类，规模有限。此后，随着马尼拉—阿卡普尔科大帆船贸易的出现和发展，马尼拉大量需要中国商品，作为对西属美洲转口贸易的主要货源。华商将大量丝绸、丝束、各种精美织物、陶瓷及各种各式日用品、奢侈品运销菲律宾。而“东洋吕宋，地无他产，夷（指西班牙）人悉用银钱易货，故归船自银钱外，无他携来，即有货亦无几”^①。国内崇尚白银，而“西洋

^①张燮：《东西洋考·饷税考》。

诸国金银，皆转载于此以通商，故闽人多贾吕宋焉。”^①于是，中菲贸易大有发展，到菲中国商船，由1572年的8艘，直线上升至16世纪末年的每年30—40艘。大量白银由此流入中国。仅16世纪80年代，每年从菲律宾流入中国的白银，即达30—50多万比索；至90年代达100万以上^②。这就形成了中菲贸易中丝绸流向菲律宾，白银流向中国这样特有的贸易现象。

随着中菲贸易的发展，中国沿海的各行业工匠和破产农民，为菲律宾的富饶所吸引，纷纷附商舶至菲谋生。西班牙殖民者也需要他们，以供其役使，于1585和1590年两次到闽粤招工^③。

“我人百工技艺有挟一器以往者，虽徒手，无不得食”，致我沿海之“民争趋之”^④。这样，移居马尼拉的华侨，1571年还只有150人，至1588年即超过1万人，1603年更达3万人。后来，西班牙殖民当局以华侨人数过多，会危及其安全为借口，一再把华侨人数限为6000，并在1603、1639、1662、1686和1762年，先后对华侨进行五次大规模的屠杀；1596年和18世纪中期，又对华侨进行几次大规模的驱逐。这些措施，对中国人向菲律宾移民，

①何乔远：《闽书》卷一五〇《南产志上·蕃薯》。

②据成田节男《华侨史》，从马尼拉流入中国的纯银，1582年为30万比索，1586年50万比索，1598年100万比索，1602年200万比索，1621年300万比索。在西班牙统治期间，从墨西哥运进菲律宾的银币总额4亿美元，其中流入中国的有1—2亿美元。见李国卿：《华侨资本的形成和发展》，第198—199页。另参见全汉升：《中国经济史论丛》第一册，香港新亚研究所1972年版，第444页。

③施良：《菲律宾研究》，正中书局1947年版，第233页。

④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引崇祯十三年三月给事中傅元初《请开洋禁疏》。

是极其不利的。但因西班牙人需要华侨的服务和商品供应，菲律宾人也需要华侨填补商业空白；而对华侨来说，菲律宾的环境虽然严酷，但仍不失为一个可以谋生的地方，因而，在西班牙人统治时期，菲律宾始终存在着一个由几千至数万人组成的华侨社会；到西班牙殖民统治垮台前夕，在菲华侨更达10万人。在美国统治时期，由于取消华人入境人数限制，允许华侨商人眷入境，新移民日见增多。至菲律宾独立后，虽然限制以至完全禁止中国移民入境，但由于华侨社会内部的自然繁衍，华侨、华人数不断增加。据估计，目前华人已达100多万，其中华侨约占1%左右。

一千多年来，菲律宾华侨对侨居国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

在经济方面，在菲律宾人和西班牙人还未从事菲律宾国内商业活动时，是华侨填补了这个空白，维持当地人民生活的正常供应，保证产销渠道的畅通，活跃国内外贸易，对菲律宾商业和农业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在因西班牙人的侵略，致菲律宾北部、中部地区与南部地区相互隔绝的200多年间，由于华侨的艰苦努力，两地区间得以进行起码的物资交流，维持贸易联系，这对后来国内统一市场的形成，具有重要意义。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华侨出资出力，帮助恢复濒于凋败的农业生产，重建被夷为废墟的大小城市，并配合菲律宾的工业化政策，大量投资，发展工业生产。菲律宾今天在东南亚国家中，成为仅次于新加坡的第二重要工业国，华侨在其中是有不可磨灭的贡献的。

在文化方面，华侨为菲律宾引进中国的先进农业生产技术，如灌溉，施肥，畜力的使用，饲养业和园圃业的经营管理，从而改变了当地传统的刀耕火种的生产方式。华侨还向菲律宾人传授各种技术知识，如建筑方面的砖木、木石建筑物的构建；石灰、

砖瓦的烧制方法；陶瓷和家具的制作；冶铁，熬糖，铸造大炮，配制火药，印刷书籍以及制作各种日常用品的工艺技术，等等。华侨使用的汉语方言闽南语，在菲律宾语言中有一定影响。菲律宾语言学家E·阿尔森尼奥·曼努埃尔在其著作《泰加洛语中的汉语因素》一书中说：“在现在通用的标准泰加洛词汇中，约有2%大概来源于汉语；随着获得对这方面的研究更加充分的便利条件，这一比例必然还要提高”^①。

华侨与菲律宾人民长期友好往来，和睦相处，互通婚姻，在血统上对菲律宾人有深刻影响。按照人种学家的估计，华人血统构成现在菲律宾人口的10%。奥特雷·贝耶尔教授就此解释道：

“这就是说，今天生活于菲律宾的每十个人中，就有一个是中国祖先的子孙，或属于中国种族类型。”^② 菲律宾的学者也公开承认：华侨“与菲律宾人的通婚，对形成更加强健的菲律宾民族，以及对这个国家物质及其人民文化的发展，作出极大的贡献。这种通婚，在物质上已为这个国家带来财富，而在社会上则已产生了其在公众中的领导作用已变得显而易见的优秀人物。”^③

华侨把菲律宾看成是第二祖国。在反对殖民者和帝国主义侵略的斗争中，华侨与当地人民并肩战斗，不惜献出自己的财富、鲜血以至生命。在反对西班牙殖民者的战场上都可以发现华侨的尸体，因为在所有菲律宾起义者同西班牙人作战的场合，华侨都充当起义辅助部队^④。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菲律宾人民掀起反

①转引自E·M·Alip, *Ten Centuries of Philippine—Chinese Relations*, P.99.

②Ibid., P.95.

③Ibid., P. 119.

④Blair and Robertson, *The Philippine Islands* (以下简作BR), Vol. 41, P 86

对西班牙殖民统治，反抗美国侵略的独立战争。华侨以财力、物力支持革命政府和起义军。不少华侨青年还参加起义军，在前线与西、美殖民军作战，其中刘亨赐还成为“菲律宾革命的华人将军”。在日本法西斯占领菲律宾期间，作为他国公民，本来无须负担任何直接抗敌责任的华侨，主动组织菲律宾华侨抗日游击支队和许多地下抗日组织，与菲律宾军民互相配合，一直坚持抗日斗争，直至最后胜利。

必须指出，华侨的业绩，是在长达几百年中，在屡次遭受殖民主义者惨绝人寰的大屠杀、大驱赶，以及深受其他种种歧视、迫害的情况下建立起来的。这更显得他们的贡献是多么可贵。

但是，长期以来，华侨却极不公正地成了菲律宾政治上的替罪羊，被加以种种诬蔑不实的罪名。例如说“华侨是菲律宾人的敌人”，“华侨在菲律宾是非和平的”因素，“华侨最善行贿，收买官吏”等等，不一而足。

华侨所受的苦难必须如实记述，他们的贡献必须传扬，对那些加诸他们的种种污蔑，必须根据史实予以澄清和驳斥。

但是，建国30多年来，国内迄未出版过有关菲律宾华侨史的系统、详备的论著；港、台和国外出版的有关著作，材料丰富，可作参考，但因作者的立场和思想方法，立论方面难免存在种种偏颇。

我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以来，与世界各国的关系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在推进中菲友好关系过程中，广大群众都希望有一部观点正确，材料丰富的菲律宾华侨史出版。为满足群众的要求，我们在各方面的支持下，不忖愚陋，负起本书的编写任务。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遇到的困难是不少的。主要是资料方面的困难。

赴菲华侨都是为了谋生，又受文化水平的限制，故在上一世

纪末以前，他们都未留下文字记述，国内对这方面也缺乏详细、系统的记载。我们对早期菲律宾华侨史，不得不借助于西班牙人和其他外国人的记述；而且，这些记述又主要限于勃莱尔、罗伯逊编辑的53卷文献集《菲律宾群岛》。这些文献的作者，多是以探险者、传教士、政府官员等身分出现的西班牙殖民主义分子。他们只能从自己的角度，以自己的观点记述与华侨有关的事情。对此，我们根据不同的文献，尽力恢复和反映历史的真相，并尽量理顺这个时期菲律宾华侨史的发展线索。

20世纪以后，有关菲律宾华侨问题的记载和记述，较前已丰富得多。但就某些问题、某些事件而言，还缺乏细节材料。如30年代以来，菲律宾华侨为支援国内抗日爱国斗争和抗日战争，组织了许多爱国组织和行动，涌现出许多可歌可泣的动人事迹和英雄人物。这本来可以充实菲律宾华侨史的内容，且是对国人进行爱国主义、国际主义教育的生动教材。可惜许多当事者在战争及革命年代未及著述，解放后又来不及写成回忆；而在“史无前例”的十年浩劫中，身历其境的人或已离开人世，或噤若寒蝉；幸而活下来者，则因时间和年事关系，许多身历的具体细节已记忆不清了。但我们还是尽可能请有关人士提供资料。在这方面，我们特别感谢梁上苑、蔡建华、张光、高天雄、林季良等先生的热情帮助。

作者在编撰本书过程中，对菲律宾地、人名的原有中文音译，深感烦难。因为这些名称多用闽南话音译，使非闽南人根本无法同原文读音对照。这样，在不附原文的情况下，难以查找原文对照。考虑到本书是面向国内读者的，故书中地、人名音译，除少数已通用者外，一律用普通话音译。这种尝试是否得当，欢迎读者提出意见。

在写作过程中，我们得到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资料室、华